

物流業《能力標準說明》能力單元

「營運管理」職能範疇

名稱	建立及保持與商業夥伴的關係
編號	111022L4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有關海運、空運及快遞的經營者。具此能力者，能按公司的營運方針與未來發展，建立及保持與商業夥伴的良好關係，共享產生的協同效應。
級別	4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表現要求 1. 瞭解商業夥伴的不同合作形式與類別 • 對策論的概念及其運用 • 商業夥伴的不同合作形式與類別 • 與商業夥伴的長期與短期合作關係 • 與商業夥伴溝通及共享情報的重要性 • 業務合作夥伴在自己的位置和多個領域的能力和績效 • 商業夥伴在物流及供應鏈的角色 • 個別商業夥伴在其市場的競爭力和發展趨勢 2. 建立商業夥伴的關係 • 按公司的營運政策及長期發展，與提供服務或貨源的商業夥伴訂立商業協議或合約 • 向商業夥伴解釋公司的計劃或市場趨勢，以保持良好合作關係 • 承諾各業務部門的服務質量和關鍵績效指標 • 與業務合作夥伴的各級員工建立橋樑 • 現場觀察和定期訪問，以確保各級員工符合要求 • 定期審查和關鍵績效指標的設置，同意和遵守 • 評估商業夥伴的合作及協同效應，作為長期合作的參考因素 • 評估市場上或行業內潛在商業夥伴的優勢，作為參考 • 建立良好的溝通渠道，與商業夥伴共享市場/公司訊息及情報 • 參與商業夥伴的聯誼活動 • 設計公司紀念品贈予商業夥伴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 • 能分析商業夥伴在物流或供應鏈的協同效應，評估與該商業夥伴的合作關係，作為長期合作的參考因素 • 能評估商業夥伴的合作及協同效應，並建立溝通渠道，與商業夥伴定期溝通及共享市場/公司訊息及情報
備註	此能力單元參照物流業能力單元LOCUOM414B，資歷學分由6分修訂為4分